

敬啟者：本校為培養學生團隊學習的精神，將於三月舉行六年級戶外教育營活動，詳情如下：

日期：	2026 年 3 月 25 日至 3 月 27 日(三日兩夜)
地點：	保良局元朗大棠渡假村
時間：	3 月 25 日(星期三)下午 2:15 回校，乘坐旅遊車出發 3 月 27 日(星期五)約下午 2:30 返抵學校解散(依平日放學方式放學)
費用：	\$400 (包括交通費、營費、膳食費及物資，原價\$494，餘數由學校津貼)

參加者須知：

- 參加者可以現金或支票[抬頭：青山天主教小學法團校董會]繳交。已繳交的費用不能退款。
- 本年度獲書簿津貼半額、全額、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或經濟有困難的家庭，將獲校方額外資助。
- 各家長及監護人必須注意及確保 貴子女之健康狀況適合參加此活動。如有任何健康問題，必須申報，並准許負責老師在緊急情況或急需醫治的情況下，安排 貴子女接受所需的治療。各家長及監護人亦須注意如 貴子女不遵照大會指示進行活動而發生意外，本校無須負任何責任。
- 有關惡劣天氣安排：
 - 若於教育營第一天(3 月 25 日)教育局宣佈停課，是日活動取消；若於教育營期間，教育局宣佈停課或遇十分惡劣之天氣，學生將逗留營內，在安全情況下，始離營返校解散。
 - 若於教育營第一及第二天(3 月 25-26 日)教育局皆宣佈停課，三天的教育營取消，學生於 3 月 27 日如常回校依時間表上課。
 - 敬請家長密切留意透過 eClass 發出的訊息。
- 小六教育營為戶外學習日，故學生應該參與。如不能出席者，須提出合理的理由，供校方批核，並須依照平日上課時間回校參加由校方安排之學習活動。
- 參與教育營活動的同學必須遵守老師及營地導師的指導。若學生在教育營內有違規行為，或其行為對同學及自己構成危險，校方將通知家長親自到營地接回子女。
- 學生所帶之電話只能於問准老師後用作與家長聯絡，不得於活動或教育營其間作拍攝用途。
- 請於 3/2/26 或之前將回條及款項交回班主任辦理，如有查詢，請聯絡本校譚皓天或梁曉敏老師。

此致
貴家長台鑒



校長  謹啟
(王玉嫻)

主曆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

<回 條>

242/2526/PE

2025-2026 年度六年級戶外教育營

敬覆者：本人已知悉有關六年級戶外教育營活動及已繳交的費用不能退款之安排。如敝子弟在教育營內有違規行為，**本人願意到營地接敝子弟返家。**本人

*☐ 同意敝子弟參加是次活動，並證明敝子弟身體健康狀況良好。

☐ 本人未獲任何書簿津貼，並繳交 400 元

☐ 本人獲書簿津貼半額津貼/家庭經濟困難，並繳交 300 元

☐ 本人獲書簿津貼全額津貼/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並繳交 200 元

報名費是以 ☐ 現金 或 ☐ 支票支付。支票號碼：_____

☐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原因：_____，
並知悉不參加者必須依照原定上課時間回校參加由校方安排之學習活動。

此覆
青山天主教小學校長

6 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日期：_____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加上✓號。